

交通部、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交運字第11550063871號
台內警字第1150872138號



修正「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」第五十二條之二、第六十一條之一、第七十六條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施行。

附修正「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」第五十二條之二、第六十一條之一、第七十六條

部長陳世凱

部長劉世芳

會銜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交運字第 11550063871 號

台內警字第 1150872138 號

主旨：修正「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」第五十二條之二、第六十一條之一、第七十六條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施行。

	

